

# 中華民國道路協會 函

地址：10491 台北市長安東路 2 段 184 號 9 樓  
電話：(02)2740-8286 傳真(02)2741-8210  
Email：tcrf@ms23.hinet.net  
聯絡人：陸中丞

受文者：本會個人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8 日

發文字號：道文總字第 11506636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三(附件-中華顧問碩士論文獎評選辦法、推薦書)

主旨：本會 115 年中華顧問碩士論文獎，自即日起辦理評選作業，敬請踴躍推薦參與，並於 115 年 7 月 31 日(五)前將推薦書及相關資料送達本會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會中華顧問碩士論文獎評選辦法(附件)辦理。

二、本案說明略以

(一)目的：鼓勵有關運輸安全、橋梁技術、智慧交通、偏鄉永續運輸、設施資產管理等五大範疇，具有新發現與實用價值者論文。

(二)推薦方式

1. 作者：本會 1 年以上個人會員，非本會會員須經本會會員 2 人以上推薦。

2. 論文期限：自 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碩士論文。

(三)獎項頒發：每年給獎論文 1 至 5 篇，每篇獎金新臺幣 3 萬元及證書 1 幀，於年會暨會員大會頒發。

(四)推薦來源：國內各大學相關系所、本會會員、理監事、評獎委員會委員等。

三、本案擬參加者，繳交資料及方式如下

(一)碩士論文獎推薦書 1 份：請以電腦繕打提供 PDF 及 Word 原稿。

(二)碩士論文及論文摘要各 1 份：論文請提供 PDF 檔案、摘要

請提供 Word 原稿。

(三) 參獎人照片：請提供 2 吋彩色照片 1 張或提供電子檔。

(四) 參獎截止日期：請於 115 年 7 月 31 日(五)前電子郵件或紙本送達本會。

四、 旨案資料同步置於本會官網供申請人下載(網址：

<https://www.tcrf.org.tw/>)。

正本：推薦來源相關單位(計 129 個單位)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、本會評獎委員會

理事長 陳文瑞

# 中華民國道路協會中華顧問碩士論文獎評選辦法

(112.3.14 第29屆理監事第6次聯席會議通過施行)

- 一、本會為鼓勵國內交通、道路相關領域碩士班學生研撰優良論文，特依據本會評獎委員會組織簡則第七條，與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合作設置「中華顧問碩士論文獎」乙種，其評選依本辦法辦理。
- 二、給獎論文篇數及獎金：
  - (一)給獎論文五篇。
  - (二)獎金：每篇獎金新臺幣參萬元。
  - (三)論文獎證書一幀。
- 三、應徵論文之條件：
  - (一)作者：
    - 1.加入本會一年以上之會員。
    - 2.非本會會員，須經本會會員二人以上之推薦。
  - (二)論文期限
    - 1.自前年度八月一日至本年度七月三十一日止之碩士論文。
    - 2.前列論文除得由作者自行參選外，本協會評獎委員會委員亦得推薦參選。
- 四、應徵之論文，須符合下列規定：
  - (一)題目：由作者自行擬定。
  - (二)性質：運輸安全、橋梁技術、智慧交通、偏鄉永續運輸、設施資產管理 etc. 等五大範疇，具有新發現與實用價值者。
  - (三)文字：以中文或英文撰述。
  - (四)應徵份數：論文及論文摘要各三份。
  - (五)應備具完整之中華民國道路協會論文獎推薦書(如附件)一份。
  - (六)限期：收件期限原則為每年度七月三十一日止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予評選，實際日期以本會公告日期為準。遇國定例假日或連續假日，得順延至上班日止。
- 五、評選程序：
  - (一)參獎論文 15 篇以上，由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進行初步遴選。
  - (二)論文評選，由本會評獎委員會負責辦理。
  - (三)評獎委員會應將符合規定之每篇論文，由主任委員聘請有關領域專長之學者專家二至三人分別評閱，每篇論文評閱費由評獎委員會每年定之。
  - (四)學者專家應針對論文，就新發現、實用價值、組織架構、研究方法、圖表、數據、及其它等項予以評審，並提出「推薦」或「不推薦」之建議。
  - (五)評獎委員會就評閱意見於九月底前召開會議評定給獎之論文。
  - (六)評獎委員會評選決定給獎之論文，應提經本會理事會審議核定之。
- 六、論文獎於每年年會暨會員大會頒發之。
- 七、本獎項經費(每篇獎學金新台幣三萬元，計五篇共十五萬元)由財團法人中華顧問工程司提供。
- 八、本辦法經本會理事會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中華民國道路協會中華顧問碩士論文獎推薦書

一、論文題目：

二、作者：(每位作者需附彩色照片 1 張紙本或電子檔。作者如非本會會員者，須經本會會員二人以上之推薦)

姓名	出生年月日	籍貫	會員證字號	服務單位職稱	學歷	經歷

三、推薦人：(本會評獎委員會推薦。自行參選者，姓名欄寫本人，並於備註欄加註「自行參選」)

推薦人姓名	服務單位與職稱	會員證字號	聯絡電話	電子信箱	論文通過日期	備註